

泰州志卷之九

賦役

人丁

乾隆三十三年奏報闔境編戶十二萬八百五十八丁

口四十二萬八千三百四十七

除劃歸東臺縣外共成今數

嘉慶元年奏報闔境編戶十二萬八千三百八十六丁

口七十九萬四千七百八十八

道光元年奏報闔境編戶十三萬七千九百六十五丁

口一百一十三萬九千二百五十一

明以前戶口舊志不載無攷洪武初戶二萬四千一

泰州志

卷之九

人丁

一

百七十八丁口一十二萬二千三百八嘉靖間戶二

萬九千四百二十丁口一十四萬六千五百四十天

啟初戶二萬九千七百三十八丁口如嘉靖數

國朝歷次審增至康熙四十五年奉

恩詔徵收錢糧據康熙五十年丁冊定為常額續生人丁永不

加賦名為盛世滋生戶口又於雍正六年題定丁銀

隨田辦納乾隆三十七年奉

旨停止五年編審虛文嗣後止逐年清查數目據實造具四柱

清冊送轉至四十年核實人丁共六十二萬六千二

百九十丁

編戶十三萬七千九百六十五內本城一萬一千四百十二戶正東三萬五千四百

六十戶東南三萬六千九百十八戶正南一千二百
西北三萬五千四百零一戶正北九千
四百六十三戶東北二千九百零八戶
嘉慶十四年

奏報實在男丁五十三萬七千三百三十八丁案舊
額充餉當差人丁通共七萬九百九十三丁應徵丁
徭銀八千九百六兩五錢二分四釐八毫八絲九忽
七微一纖二沙除劃分東臺縣外實在辦賦人丁四
萬六千六百三十三丁共應徵銀五千八百三十九兩八
分五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五百八十三兩九錢八釐
內河泊所人丁二千六十八丁未分縣前共三千二百四十六丁每
丁徵銀二錢三分九釐三毫三絲六忽七纖二沙共

泰州志

卷之九

人丁

二

徵銀四百九十四兩八錢八分五釐隨正加一耗銀
四十九兩四錢八分八釐本州人丁四萬四千五百
三十五丁每丁徵銀一錢二分共徵銀五千三百四
十四兩二錢 正加一耗羨銀五百三十四兩四錢
二分又舊額匠班銀三百三十九兩九錢六分三釐
除劃分外實該銀二百一十六兩五錢三分五釐加
一耗羨銀二十一兩六錢五分三釐俱隨田攤派

田地

乾隆四十年考訂舊額官民竈田地九千二百九十頃
四十畝五分四釐五毫一絲分六則

金銀銅
鐵錫鉛

除劃分東

臺縣外實在存州田地五千四百七十三頃三十九畝
 九分八釐內有低窪減則田地七十六頃六十四畝二
 分六釐照江都縣籽粒蘆課則徵輸應徵折色地漕等
 銀二萬八千四百五十九兩九分隨正加一耗羨銀二
 千八百四十五兩九錢九釐又淮倉麥折銀二百九十
 九兩九錢六分六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十九兩九錢
 九分七釐共該折色地漕麥折等銀二萬八千七百五
 十九兩五分六釐府志二萬八千七百五十八兩六錢二分一釐與數不符今從全書核正
 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千八百七十五兩九錢六釐遇閏
 加徵銀二百九十兩四錢六分八釐隨正加一耗羨銀

泰州志

卷之九

田地

二十九兩四分六釐

舊額折色地漕等銀四萬四千六百二十四兩八釐淮倉麥折銀四百

五十四兩三錢八分三釐除劃分東臺縣外實徵今數

應徵本色米三萬一千九

百三十五石七斗五升一合本色麥改米九百一十八

石七斗八升七合八勺共該米三萬二千八百五十四

石五斗三升八合八勺舊額本色米五萬五千五百一十九斗九升七勺麥改米一千三百

九十一石七斗六升一合三勺除劃分東臺縣外實徵今數

官民田四千一百八十頃五畝七分八釐

舊額六千八百四十六頃

七十七畝八分九釐內除義冢堂基公占田五十七畝八分五釐低窪田一十七頃八十一畝八分二釐版荒

積滄田二百頃七十七畝九釐 官民則應減照隣境江都縣籽粒蘆課則徵輸田九十

縣九頃二分田二千三百四十八頃三於後外又除劃分東臺

在存州田四千一百七十九頃九十八畝四分二釐又
乾隆三十九年民人袁子成版荒復熟田七畝三分六
釐共成
今數

每畝科折色起存銀四分八釐三毫四絲一忽二微
四纖五沙四塵共徵銀二萬二百六兩九錢三分隨
正加一耗羨銀二千二十兩六錢九分三釐遇閏加
徵銀四毫八絲九忽六微六纖九沙五塵共徵銀二
百四兩六錢八分五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十兩四
錢六分八釐
每畝攤徵人丁銀九釐九毫五絲四忽一微八纖九
沙一塵共銀四千一百六十兩八錢三分五釐隨正

泰州志

卷之九

田地

四

加一耗羨銀四百一十六兩八分三釐

每畝攤徵雜辦銀三毫六絲九忽一微四纖四塵共
銀一百五十四兩三錢隨正加一耗羨銀一十五兩

四錢三分
此項雜辦銀即係匠班一欸
於雍正七年攤歸田畝徵輸

每畝科本色米七升五合四勺五抄八撮四圭三粟
五顆五粒共米三萬一千五百四十二石六升四合
二勺

每畝科本色麥改米一抄八撮四粟八顆八粒共麥
改米七石五斗四升四合四勺

每畝科淮倉麥折銀五忽八微九纖四沙二塵共銀

二兩四錢六分四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錢四分六釐

以上實徵銀二萬四千五百二十四兩五錢二分九釐實徵米三萬一千五百四十九石六斗八合六勺

民竈田三百六十三頃五十五畝三分七釐

舊額一千一百五十

三頃一十四畝一分七釐內除奉豁挖廢田八畝四分六釐義冢堂基公占田一十畝五分三釐版荒積滄田五頃五十七畝六分八釐又除劃分東臺分管田七百八十三頃八十二畝一分三釐共成今數

每畝科折色起存銀二分七釐九毫八絲六忽七微九纖五沙九塵共銀一千一十七兩四錢七分隨正加一耗羨銀一百一兩七錢四分七釐遇閏加徵銀

泰州志

卷之九

田地

五

二毫九絲九忽二纖一沙六塵八渺共銀一十兩八錢七分一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兩八分七釐

每畝攤徵人丁銀五釐八毫二絲五忽七纖九沙共銀二百一十一兩七錢七分三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十一兩一錢七分七釐

每畝攤徵雜辦銀二毫一絲六忽一纖四沙八塵共銀七兩八錢五分三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七錢八分五釐

每畝科本色米一升八勺二抄八撮八圭四粟七顆六粒共米三百九十三石六斗八升六合八勺

每畝科本色麥改米二抄六撮三粟五顆共麥改米
九斗四升六合五勺

每畝科准倉麥折銀八忽四微九纖七沙共銀三錢
九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三分之一釐

以上實徵銀一千二百三十七兩四錢五釐實徵米
三百九十四石六斗三升三合三勺

官民地七百五十九頃六十二畝七釐

舊額九百四十四頃四十六畝

六分八釐內除奉豁公占地三十畝四分二釐又義冢
堂基地二十二畝一分二釐版荒積滄地八頃九十畝
二分七釐又除劃分東臺分管地一百
七十五頃四十一畝八分共成今數

每畝科折色起存銀八分七釐六絲五忽六微七纖

泰州志

卷之九

田地

六

九沙七塵共銀六千六百一十三兩六錢八分九釐

隨正加一耗羨銀六百六十一兩三錢六分九釐遇

閏加徵銀九毫三絲一忽二微五 沙六塵共銀

七十兩七錢四分隨正加一耗羨銀七兩七分四釐

每畝攤徵人丁銀一分八釐二毫三絲二忽五微五

纖二塵共銀一千三百八十四兩九錢八分二釐隨

正加一耗羨銀一百三十八兩四錢九分八釐

每畝攤徵雜辦銀六毫七絲六忽一微三纖二沙五

塵共銀五十一兩三錢六分隨正加一耗羨銀五兩

一錢三分六釐

每畝科本色麥改米一升一合一勺二抄二撮四圭
二粟八顆五粒共麥改米八百四十四石八斗八升
二合七勺

每畝科准倉麥折銀三釐六毫三絲一忽二微五纖
八塵共銀二百七十五兩八錢三分七釐隨正加一
耗羨銀二十七兩五錢八分四釐

以上實徵銀八千三百二十五兩八錢六分八釐實
徵米八百四十四石八斗八升 合七勺

官民竈地五十八頃八十一畝二分九釐 舊額三百六

三分九釐內除奉豁公占地六分一釐又版荒積滄地
三頃八十畝五分五釐又除劃分東臺分管地二百四

泰州志

卷之九

田地

七

十四頃一十七畝九
分四釐共成今數

每畝科折色起存銀四分九毫六絲八忽一微五纖
三沙三塵共銀二百四十兩九錢四分六釐隨正加
一耗羨銀二十四兩九分四釐遇閏加徵銀四毫三
絲八忽四微六纖共銀二兩五錢七分九釐隨正加
一耗羨銀二錢五分八釐
每畝攤徵人丁銀八釐六毫六忽三微九纖共銀五
十兩六錢一分七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五兩六分二

釐

每畝攤徵雜辦銀三毫一絲九忽一微五纖共銀一

兩八錢七分七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錢八分八釐
每畝科本色麥改米一升一合一勺二抄二撮四圭
二粟八顆共麥改米六十五石四斗一升四合二勺
每畝科准倉麥折銀三釐六毫三絲一忽二微四纖
七沙四塵共銀二十一兩三錢五分六釐隨正加一
耗羨銀二兩一錢三分六釐

以上實徵銀三百十四兩七錢九分六釐實徵米六
十五石四斗一升四合二勺

陸地三十四頃五十六畝七分舊額三十九頃一十七畝四分二釐內除劃分

東臺分地四頃六十畝七分釐共成今數

泰州志

卷之九

田地

八

每畝科折色起存銀四分三釐一毫七絲九忽一微
八纖四沙三塵共銀一百四十九兩二錢五分七釐
隨正加一耗羨銀一十四兩九錢二分六釐遇閏加
徵銀四毫六絲七微六纖二沙五塵共銀一兩五錢
九分三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錢五分九釐
每畝攤徵人丁銀八釐九毫一絲二忽六微六纖四
沙九塵共銀三十兩八錢七分八釐隨正加一耗羨
銀三兩八分八釐
每畝攤徵雜辦銀三毫三絲一忽三微四纖五塵共
銀一兩一錢四分五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錢一分

四 釐

以上實徵銀一百八十一兩二錢八分

低窪減則田七十六頃九十三畝二分八釐

舊額二十九頃二十

一畝九分三釐內除劃分東臺分管田二十二頃四分

三畝一分六釐實在存州田七十六頃七十八畝七分

四畝五分一釐共成今年民人袁鳴岐荒地復熟田一十

每畝科折色銀三分共銀二百三十兩七錢九分八

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十三兩八分

以上實徵銀二百三十兩七錢九分八釐

以上田地六則通共徵銀三萬四千八百一十四兩

泰州志

卷之九

田地

九

六錢七分六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三千四百八十一

兩四錢六分七釐遇閏加徵銀二百九十兩四錢六

分八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十九兩四分六釐

通共徵米三萬二千八百五十四石五斗三升八合

八勺

雜辦 不在丁田之內

額徵銀三百八十七兩三錢四分四釐內

牧馬草場租銀一百四十五兩七錢六分隨正加一

耗羨銀一十四兩五錢七分六釐

簡明全書開載牧馬草場出辦荒田

升租共銀一百三十九兩九錢六分五釐續
奉丈增銀五兩七錢九分五釐實徵今數

牙行出辦牙餉銀四十七兩三錢六分五釐隨正加
一耗羨銀四兩七錢三分七釐

碾戶出辦碾餉銀一百一十一兩八錢四分隨正加
一耗羨銀一十一兩一錢八分四釐

免糧田出辦馬價草料銀四十一兩二錢八分五釐
隨正加一耗羨銀四兩一錢二分九釐

家鴨等行出辦銀二十四兩五錢八分五釐隨正加
一耗羨銀二兩四錢五分八釐遇閏加編銀一兩八

錢一分八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錢八分二釐
八兩五錢六分七釐續奉增編銀三兩八錢五分八
釐共銀五十二兩四錢二分五釐除劃分東臺縣分

泰州志

卷之九

雜辦

十

徵外實徵今數舊額遇閏加編銀三兩六錢八釐續
奉增編銀二錢六分九釐共銀三兩八錢七分七釐
除劃分東臺
外實徵今數

新升城濠河灘地徵銀一十六兩五錢九釐隨正加

一耗羨銀一兩六錢五分一釐
康熙三十三年李鳳

頃一十五畝三分於三十九年起科雍正二年朱汝
欽等領墾城濠河灘地八十五畝七分於七年起科

雍正四年朱祿認墾城濠河灘地一十一畝九分一
釐於十年起科雍正七年民人李仙認墾城濠河灘

地二十五畝八分二釐於乾隆元年起科共五頃三
十八畝七分三釐每畝徵銀三分六毫四絲共徵今
數

以上雜辦各款通共徵銀三百八十七兩三錢四分

四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三十八兩七錢三分五釐

閏加徵銀一兩八錢一分八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
 錢八分二釐乾隆四十年考訂雜辦各款共銀二千
船等戶出辦魚課鈔銀六十兩七錢四分七釐改於
裁剩海安等巡司弓兵工食銀內扣抵總歸地丁款
內彙解又除撫部等餉銀一千一百三兩六錢
歸入雜稅項下造報又操賞等銀七十三兩六錢
併揚關徵解外實該銀一千一百八十四兩五錢五
釐內匠戶出辦匠班銀三百三十九兩九錢六分三
奉於雍正七年歸入田地攤徵又於乾隆十一年起
碾戶出辦碾餉減免銀一百七十六兩三錢四分漕
糧項下出辦餘米軍餉銀八十兩七錢五分三釐又
於清查升除均漲案內奉豁湖攤租銀八十八
兩六錢一分九釐除外實應徵各款銀四百八十
兩六錢三分九釐除歸東臺分管銀
九十三兩二錢九分五釐共成今數

以上丁田雜辦等項共額徵本色米三萬一千九百

泰州志

卷之九

雜辦

十一

三十五石七斗五升一合又麥改米九百一十八石
 七斗八升七合八勺共米三萬三千八百五十四石
 五斗三升八合八勺

額徵折色銀三萬四千九百二兩五分四釐又淮倉
 麥石改折銀二百九十九兩九錢六分六釐共銀三
 萬五千二百二兩二分隨正加一耗羨銀三千五百
 二十兩二錢二釐遇閏加徵銀二百九十二兩二錢
 八分六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十九兩二錢二分八

釐

解支各衙門起存大款

本色 江安糧道衙門漕糧正改兌正耗漕贈共米三萬一千四十一石七斗七升六合一勺

各倉給軍行糧米三百七十一石八斗五升六合六勺

月糧麥改米九百一十八石七斗八升七合八勺

存畱克餉鳳倉兵糧米五百二十二石一斗一升八合三勺

折色 江寧布政司衙門地丁實徵銀二萬八千四百八十三兩六錢九分三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千八百四十八兩三錢七分閏月加徵銀二百五十一兩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十一

一錢七分一釐加一耗羨銀二十五兩一錢一分七釐

解司損脚銀一百七十一兩五錢二分七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十七兩一錢五分三釐閏月銀三錢九分四釐加一耗羨銀三分九釐

江安糧道衙門額撥漕項隨漕蘆席船料旱脚漕贈各倉米麥折等項共銀三千七兩九錢六分六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三百兩七錢九分六釐又淮倉麥折銀二百九十九兩九錢六分六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十九兩九錢九分七釐

各衙門官役俸工並祭祀雜支等項共銀三千二百三十八兩八錢六分八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三百二十三兩八錢八分六釐閏月銀四十兩七錢二分一釐加一耗羨銀四兩七分二釐

解支各衙門額徵細款

本色起運項下額共米麥三萬二千三百三十二石四

斗二升五勺

舊額淮倉名本實折麥九百八石七斗六升五合每石折徵銀五錢共銀

五十四兩四錢八分三釐除劃分東臺縣銀一百五十四兩四錢一分七釐實該麥折銀二百九十九兩九錢六分六釐已改入折色項下開列

江安糧道衙門漕糧正兌米二萬三百五十三石一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十三

斗九升五合二勺

加三耗米六千一百五石九斗五升八合五勺

改兌正米二千四百八十三石五斗五升四合

加二五耗米六百二十石八斗八升八合五勺

漕贈五米一千四百七十八石一斗七升九合九勺

運軍月糧米三百七十一石八斗五升六合六勺

月糧麥改米九百一十八石七斗八升七合八勺

存留撥給兵糧項下鳳倉兵米五百二十二石一斗一

升八合三勺

以上統徵漕鳳等米三萬二千八百五十四石五斗

三升八合八勺

折色起解項下

額共該銀二萬八千四百八十三兩六

錢九分三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千八百四十八兩

三錢七分閏月銀二百五十一兩一錢七分一釐加

一耗羨銀二十五兩一錢一分七釐

舊欵額撥漕項銀三百二十兩

九錢六分內劃歸東臺銀一百一十五兩七錢六分八釐實存銀二百五兩一錢九分二釐歸入江安糧

道項下開列

起運地丁雜辦並協濟外邑改歸充餉銀一萬八千

六十四兩一錢八分六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千八

百六兩四錢一分九釐閏月銀七十七兩七錢九分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十四

加一耗羨銀七兩七錢七分九釐

存留額編兵餉並各項裁歸克餉銀一萬六百二十

四兩六錢九分九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千六十二

兩四錢七分閏月銀一百七十三兩三錢八分八釐

加一耗羨銀一十七兩三錢三分八釐內

存留兵餉銀六千五百

百九十五兩三錢九分三釐乾隆三年考訂以前各案裁扣並續裁新裁充餉共銀四千二百八十三

兩九錢三分八釐閏月銀二千一百一十兩七分七

糧並閏月銀一百五十三兩六錢六分七釐優免田

六釐節年新增工人丁充餉銀七百四十三兩四錢

八分又應增工項下原編祭祀香燭歸入地丁

賚銀八十一兩八錢閏月銀一千五百七十一兩七錢

萬八千四百八十三兩六錢九分三釐

舊額四萬四千八百五十四

四兩五錢二分一釐除劃分東臺外實存今數

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千八百

六十八兩八錢八分九釐內除額撥漕項加一耗羨

銀二十兩五錢一分九釐實解司銀二千八百四十

八兩三錢七分閏月加徵銀二百五十一兩一錢七

分一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二十五兩一錢一分七釐

起運損脚銀

一百七十一兩五錢二分七釐隨正加一

耗羨銀一十七兩一錢五分三釐閏月銀三錢九分

四釐加一耗羨銀三分九釐

舊額二百六十八兩五錢二釐內除蠲免吏農

班損銀二錢又劃分東臺九十兩七錢七分五釐實存今數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十六

江安糧道衙門隨漕附徵項下額共該銀三千三百七

兩九錢三分二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三百三十兩七

錢九分三釐

隨漕給軍蘆席銀六十九兩四錢九分六釐內

三分本色蘆席內扣減五釐席折銀四兩九錢六

分四釐

二分五釐本色蘆席內扣減八釐席折銀七兩九

錢四分二釐

一分七釐本色席折銀一十六兩八錢七分八釐

淮庫餘席銀三十九兩七錢一分二釐

額徵輕賚船料旱脚銀五百二十一兩三錢五分

釐舊額八百四十七兩八錢除公占義冢蠲免銀七錢九分又低窪田地減豁限三十一兩五錢二釐

又劃歸東臺銀二百九十四兩一錢四分九釐實存今數

額撥漕項銀二百五兩一錢九分二釐此欸於地丁銀內欸撥出如

遇田地被災將應蠲之銀於地丁欸內一體扣蠲其額撥欸內扣蠲之數於地丁項下統扣仍行照額撥

漕贈五銀一千五百一十九兩八釐

亳州倉麥折銀三十八兩三錢五分八釐

淮安常盈倉月糧麥折銀又帶徵清河縣月糧麥折

銀二百三十二兩三錢九分二釐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十七

廩工銀一百六十三兩四錢六釐

月糧銀二百五十八兩七錢五分五釐

淮倉名本實折麥改徵折色銀二百九十九兩九錢

六分六釐

以上實該銀三千三百七兩九錢三分二釐隨正加

一耗羨銀三百三十兩七錢九分三釐舊額五千一百九十一兩

七錢二分五釐除蠲減外劃分東臺銀一千八百五十一兩五錢一釐實存今數

存畱支給項下各衙門官役俸工並祭祀襍支等項額

共該銀三千二百三十八兩八錢六分八釐隨正加

一耗羨銀三百二十三兩八錢八分六釐閏月加徵

銀四十兩七錢二分一釐加一耗羨銀四兩七分二

釐 舊額四千二百一十三兩五錢九分三釐 又撥

七兩四分新設丁溪小海等處開官二員俸工銀八十

一十七兩四分又均編文廟各壇祭祀香燭等銀一百

屬抽撥俸銀二百八十五兩二錢七分二釐又撥

歸俸工銀三十九兩八錢二分四釐共銀四千八百

兩八錢六兩一分九釐內除原編祭祀香燭銀八十一

該銀四千七百八十四兩二錢一分九釐除劃分東

臺縣銀一千五百四十九兩一錢四分七釐又應除嘉慶

三千年奉文勻攤宿南通判豐碭二縣丞俸工裁歸

地丁充餉銀四兩七分六釐實徵銀三千二百三十

八兩八錢六分八釐舊額閏月銀七十五兩五分

又均編文廟香燭銀六分又撥給東臺縣文廟香

燭銀六分共銀八十一兩四分二錢二分六釐內除原編

祭祀香燭銀一錢五分又截裁東臺同衙門工

食閏月銀一十四兩五錢實該銀六十七錢七

分六釐除劃分東臺縣銀二十六兩五

分五釐實徵銀四十兩七錢二分一釐

各衙門官役俸工銀二千二百五十三兩七錢七分

八釐遇閏加銀六兩六錢六分七釐內

揚州府知府員下

俸銀一百五兩 門子二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

銀一十二兩 皂隸十六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

銀九十六兩 馬快十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

六十兩每名應支草料銀十兩八錢共銀一百八

兩通共工食草料銀一百六十八兩 步快十六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九十六兩 禁卒十二

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七十二兩 查禁卒一項 尙有加增工

食銀兩於雍正九年奉文 在於各役工食內扣給 庫子四名每名工食

銀六兩共銀二十四兩 斗級六名每名工食銀

六兩共銀三十六兩 轎繖扇夫七名每名工食

銀六兩共銀四十二兩

以上知府員下歲支俸工銀六百五十一兩

管糧通判員下

步快八名除如準縣分編外實該本州編支工食

銀三十三兩九錢六分內除勻攤宿南通判工食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十九

銀一兩五錢七分二釐實編銀三十二兩三錢八

分八釐

本州知州員下

俸銀八十兩 門子二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

一十二兩 皂隸十四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

八十四兩 查此款於雍正七年酌裁皂隸四名抵給件作工食在案 馬快八

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四十六兩每名應支草

料銀一十兩八錢共銀八十六兩四錢通共工食

草料銀一百三十四兩四錢 轎繖扇夫七名每

名工食銀六兩共銀四十二兩 民壯三十名每

名工食銀六兩又每名加給器械銀二兩共銀二百四十兩 庫子四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二十四兩 看監禁卒八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四十八兩 查此項尚有加增工食銀兩於雍正九年奉文在各役工食內扣給 斗級四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二十四兩 鋪司兵五十六名每名工食銀七兩二錢共銀四百三兩二錢 修理監倉銀五兩 以上知州員下歲支俸工銀一千九十六兩六錢 州同員下

俸銀六十兩內除勻攤豐碭二縣縣丞俸銀一兩

六錢四分實徵銀五十八兩三錢六分 門子一名工食銀六兩內除勻攤豐碭二縣縣丞工食銀九分六釐實徵銀五兩九錢四釐 皂隸六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三十六兩內除勻攤豐碭二縣縣丞工食銀七分六釐實徵銀三十五兩四錢二分四釐 籠馬繖夫二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一十二兩內除勻攤豐碭二縣縣丞工食銀一錢九分二釐實徵銀一十一兩八錢八釐 以上州同員下歲支俸工銀一百一十四兩內除勻攤豐碭二縣縣丞俸工銀二兩五錢四釐實徵

銀一百一十一兩四錢九分六釐

吏目員下

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門子一名工食銀六

兩 皂隸四名每名工食銀六兩共銀二十四兩

馬夫一名工食銀六兩

以上吏目員下歲支俸工銀六十七兩五錢二分

儒學員下

學正俸銀四十兩 齋夫二名每名工食銀十二

兩共銀二十四兩 門子二名每名工食銀七兩

二錢共銀十四兩四錢 膳夫二名每名工食銀

六兩六錢六分七釐共銀一十三兩三錢三分四

釐 復給廩生二十名每名廩糧銀四兩共銀八

十兩遇閏加給銀六兩六錢六分七釐

以上儒學員下歲支俸工經費銀一百七十一兩

七錢三分四釐

海安司巡檢員下

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皂隸二名每名工食

銀六兩共銀一十二兩 弓兵十名每名工食銀

一兩八錢共銀一十八兩

以上海安司巡檢員下歲支俸工銀六十一兩五

錢二分

寧鄉司巡檢員下

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皂隸二名每名工食

銀六兩共銀一十二兩 弓兵十名每名工食銀

一兩八錢共銀一十八兩

以上寧鄉司巡檢員下歲支俸工銀六十一兩五

錢二分

以上各衙門官役俸工實該銀二千二百五十三

兩七錢七分八釐閏月加銀六兩六錢六分七釐

文廟各壇祠春秋祭祀香燭等銀一百一十七兩四錢五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二十二

分一釐閏月加銀六分內

文廟春秋祭祀銀四十八兩一錢二釐

火神廟 常零壇 祭祀銀二兩一錢八分九釐

社稷等五壇祭祀銀一十兩九錢四分七釐

厲壇祭祀銀三兩二錢八分四釐

專祠二十三祠共該祭祀銀五十兩三錢五分五

釐

文廟香燭銀二兩五錢七分四釐閏月加銀六分

以上實該銀一

百一十七兩四錢五分 一釐閏月加銀六分

關帝祭品銀六十兩

此款於雍正八年添備於地丁銀內動撥不在俸工額數之內

文昌帝君春秋祭祀銀四十兩

此款在解司地丁項下經支

雜支各款并孤貧柴布口糧等銀八百六十七兩六

錢三分九釐閏月加銀三十三兩九錢九分四釐內

協濟江寧科場銀五兩八錢五分五釐

總漕部院座船水手工食銀一百四十一兩

總河部院座船水手工食銀五十兩四錢

揚州府修理刑具銀五兩

支剩俸工銀一百三十六兩八錢內漕撫部院沈

廢座船水手工食銀一百兩八錢知州沈廢座船

水手工食銀三十六兩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二十三

鄉飲酒禮銀五兩

此款銀兩原應按款支給如遇未經舉行之年節存解司撥用

額設養濟院均給孤貧一百二十六名每名歲支

花布柴薪口糧米折銀四兩一錢五分五釐四毫

二絲五忽共銀五百二十三兩五錢八分四釐遇

閏每名加給銀二錢六分九釐七毫九絲共銀三

十三兩九錢九分四釐

以上實該銀八百六十七兩六錢三分九釐閏月加

銀三十三兩九錢九分四釐

以上祭祀襍支等項除

關帝祭品

文昌帝君祭祀銀二款不在編徵俸工額數之內實該銀

九百八十五兩九分閏月加銀三十四兩五分四釐并各衙門官役俸工銀二千二百五十三兩七錢七分八釐閏月銀六兩六錢六分七釐實共徵銀三千二百三十八兩八錢六分八釐閏月加徵銀四十兩七錢二分一釐

查俸工銀兩先於乾隆五十年奉文彙解司庫核給嗣奉文於嘉慶五年起歸州縣徑支仍於地丁項下彙計考成造報又隨正加一耗羨銀兩於乾隆五十三年奉文隨同正銀完欠

歸入地丁合計分數併疏題報

以上起運存留各項統徵銀三萬五千二百二兩二分隨正加一耗羨銀三千五百二十兩二錢二釐閏加徵銀二百九十二兩二錢八分六釐隨正加一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二十四

耗羨銀二十九兩二錢二分八釐

管河衙門舊額河工銀二百九十兩六錢一分二釐

河工輕賚車盤銀二千七百六十八兩二錢二分

二釐

椿草磚灰停役壩夫一百八十五兩七錢六分

協濟徐州濶夫椿草銀四十三兩二錢

議裁儀徵閘夫工食銀三百三十八兩四錢

協濟儀徵縣清江閘夫工食銀五百七十六兩

協濟江都縣瓜州閘閘夫工食銀六百四十八兩

協濟夏鎮分司椿草銀二十一兩六錢閏月加銀

五兩四錢

以上舊額河道一欵共銀四千八百七十一兩七錢九分四釐閏月銀五兩四錢已於乾隆二十八年奉文動支司庫地丁銀兩照額彙解河庫交收所有前項原編銀兩改歸地丁項下解司充餉在案

驛站項下舊額夫馬工料銀六十四兩閏月銀五兩三錢三分三釐

此欵於嘉慶六年奉部有徵無驛之州縣所徵銀兩統入地丁儘數提解司庫報撥泰州係有徵無

泰州志

卷之九

解支

二十五

驛改歸地丁充餉在案

起運顏料項不舊額本色顏料并停 增辦折徵鋪

墊水脚等項并閏月加增共銀六百十七兩三錢一分九釐四毫

此欵於乾隆二十年改歸司庫地丁銀兩動辦案前明賦稅一以田畝爲準歲分夏秋二稅天啟初年總計泰州官民田地九千二百八十頃九十一畝三分夏稅麥六千四百九十八石有奇秋糧米五萬六千六石有奇其貢賦或非土產則折徵銀錢如崇正州志所載歲進天鷲雁鹿歲辦麋皮鹿皮之類其

役法則有里甲均徭及雜項差役如所編里甲銀一萬三千三百五十兩零均徭銀六千四百兩零及班匠銀差力差之類此其大較也

國朝參酌舊制既除其版荒無著之糧而復以諸項折色盡歸條鞭畫一奉行洵萬年不易之良法也舊志於明代賦役起存改折及帶徵畱徵暫徵抵協濟裁革各款卷帙紛繁無從摘叙概刪弗錄現所錄者悉從今訂全書有與前訂全書款數不符之處亦不復分別臚載以歸簡核

屯田 歸併泰州徵解

泰州志

卷之九

屯田

二十六

嘉慶十四年奏報實在男丁一千七百四丁

前明原額所軍一千

三百四十一名

原額軍丁四百八十名領運漕船四十八隻每船運軍十丁俱係駕運漕船免其編派丁銀實在奉文清出上中下空間官舍軍丁三百二丁協濟打造漕船銀七十兩六錢隨正加一耗羨銀七兩六分內上則丁四丁每丁納銀五錢 中則丁九十丁每丁納銀三錢 下則丁二百八丁每丁納銀二錢 節年滋王軍丁一千四百二丁欽遵康熙五十二年

恩詔永不加賦

十兩七錢八分一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十一兩七分八釐

清出科場地畝銀七兩五錢四分六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七錢五分五釐

奉裁千總俸工銀一百八兩七錢六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十兩八錢七分一釐

協濟造船人丁充餉銀七十兩六錢隨正加一耗羨銀七兩六分

江安糧道衙門軍三淮料一百六十四兩六錢五分三釐隨正加一耗羨銀一十六兩四錢六分五釐

泰州志

卷之九

屯田

二十八

以上解支各款統徵銀四百六十二兩二錢八分六釐隨正加一耗羨銀四十六兩二錢二分九釐

案明初定衛所制每軍一名給一分計其田之入一分輸官二分自贍其他役使皆不之及厥後軍丁漸有消耗稅糧亦多欠缺所領田畝輒於軍籍戶內私相典鬻無復屯田初意矣

國朝定制九軍籍世領轉漕者猶令分班歲運給種屯田如故而免其夏秋稅糧與民間地丁錢糧同歸賦役全書則例完納初由本衛徵解後陸續改歸州縣謂之併所云

漕運

本州額設揚三幫泰州所漕船三十四名隻鹽城所漕船一十七名隻內除六名隻於嘉慶二十一年奉文歸運東臺縣漕糧外撥興化所漕船一名隻又泗州衛前後幫淮安衛頭二幫漕船五名隻輪流派兌共計漕船五十一名隻俱領兌本州漕糧徵糧欸目已見漕兌及隨漕項下不更載冬兌冬開衛千總二員輪流押運每船僉運丁一名管領另給頭舵水手等工食其支領有行糧月糧米麥本折等項蠲緩之年以次遞減無定額

雜稅

泰州志

卷之九

漕運 雜稅

二十九

一牙稅額徵銀三百五十八兩三錢四分八釐於道光

五年奉減銀八錢八釐實徵銀三百五十七兩五錢

四分舊額五百二十六兩八錢捐銀五兩二錢六分八釐

一田房稅額徵銀五百五十六兩八錢如有贏餘儘徵儘解案舊志

但云儘收儘解

一典鋪每戶歲輸銀五兩增歇不一儘收儘解如道光六年分

應完銀一百六十兩舊志云一百三十兩捐銀一兩三錢

一牛驢稅額徵銀一十七兩四錢九分舊志但云儘收儘解

三壩

滕家壩坐落南門外濟川橋東鮑家壩坐落東門外

山莊北壩坐落北門外西滋河口三壩設自順治年間
原係揚關分口徵銀無額儘收儘解於乾隆初年具
題歸泰州就近收銀批解藩司衙門

蠲賑

宋真宗大中祥符二年九月戊午賜泰州被水民粟人

一斛

宋史

四年十二月乙巳詔楚泰州潮害稼復租沒溺人

賜千錢粟一斛

同上

五年四月壬子除通泰楚州鹽亭戶積負丁額課

鹽

同上

泰州志

卷之九

賦役

三十

高宗紹興四年十一月庚戌蠲承楚泰州水砦民兵

賦役十年

同上

寧宗慶元六年建康府常潤通泰和七州江陰軍旱

振之

同上

嘉定七年秋七月戊辰蠲兩淮諸州今年秋稅

同上
已上

上六條舊
志不載

元成宗大德五年七月戊戌朔晝晦暴風起東北雨雹

兼發江湖泛溢東起通泰崇明西盡真州民被災

死者不可勝計以米八萬七千餘石賑之

元史成
宗記

案舊志作大德
二年誤今更正

明英宗正統十四年泰州等處水災免田租八萬九千九百餘石

憲宗成化三年七月海溢壞堰六十九處漂溺鹽丁二百四十七人命巡撫林聰賑之

孝宗宏治十六年旱疫命南京吏部左侍郎王華賑之

世祖嘉靖二年秋水決河隄田廬漂沒大饑疫命南京兵部右侍郎席書賑之免嘉靖三年租

十四年六月蝗賑

十五年春夏旱秋潦沒田禾免稅

泰州志

卷之九

賦役

三十一

二十年旱蠲賑

二十四年旱無禾賑

二十五年旱無禾賑

三十一年水賑

三十二年大旱倭入寇賑

三十四年旱忽大雨一日夜兩壩俱決禾盡沒賑

穆宗隆慶四年旱蠲賑

神宗萬曆二年河決水入市賑

四十七年大旱改折

四十八年水改折

國朝

聖祖仁皇帝康熙九年大水蠲免全糧發帑賑濟復准報涸三年之後方行開徵

十年旱 十二年水 十四年水 十五年水 十

六年水 十八年旱蝗 十九年水 二十四年

水 俱蠲免下鄉錢糧

二十年

特恩蠲免地丁錢糧

三十二年水蠲免地丁銀七千八百七十六兩零鳳

米一千三十四石零

泰州志

卷之九

賦役

三十二

三十四年

特恩蠲免漕糧四萬二千二百九十石二斗二升九合四勺五

抄

三十五年大水丁糧全免

三十六年水併新水積水版荒三案共蠲免地丁銀

三萬八千八百兩零漕米三萬二千五百石零鳳

米七千五百石零月糧米五百三十九石零月糧

麥五百八十八石零

三十七年水蠲免同三十六年

三十八年

特恩蠲免地丁漕糧

三十九年大水丁糧全免

四十一年

特恩蠲免地丁錢糧

四十四年水蠲免地丁銀八千六百兩零鳳米二千

二百石零

四十六年旱蠲免地丁銀八千五百八十兩零鳳米

二千二百四十八石零

四十八年

特恩蠲免地丁銀兩

泰州志

卷之九

賦役

三十三

五十二年恭逢

萬壽恩免地丁銀五萬一千二百三十一兩零 是年旱蠲免

地丁銀四千五百八十兩零鳳米一千一百九十

九石零

五十四年水蠲免地丁銀一千二百七十二兩零鳳

米三百七十二石零

五十五年旱蠲免地丁銀二千四百七十兩零

五十八年水蠲免地丁銀七千五百九十兩零鳳米

一千九百七十五石零

五十九年水蠲免地丁銀八百二十九兩零鳳米二

百四十三石零

世宗憲皇帝雍正二年水蠲免地丁銀八百三十九兩零鳳米

二百八石零

已上
舊志

高宗純皇帝乾隆三年旱蠲免折價平糶兼賑

七年水蠲免折價錢糧平糶兼賑

八年夏大水停緩二三年帶徵折價

十年普免錢漕

十二年水淹損男婦丁口照上江例給棺斂銀每大

口一兩小口減半蠲免折價積欠發穀平糶

十五年水發鹽義倉穀平糶

泰州志

卷之九

賦役

三十四

十八年水蠲賦賑恤

十九年水淹溺男婦人口給棺斂銀三百兩有奇賑

恤平糶

二十年水蠲緩折價給口糧一月

二十一年大水蠲免錢糧

二十四年水蠲免泰屬北七場銀二萬一千三百三

十兩有奇其餘帶徵有差

二十五年大水發鹽義倉穀平糶

二十七年豁免帶徵二十三年折價銀兩

已上
鹽法志

三十年普免漕糧

三十五年恭逢

萬壽恩免錢糧

四十二年普免錢糧

四十五年普免漕糧

五十年大旱蠲賦兼賑

已上東臺縣志

五十五年恭逢

萬壽恩免錢糧

六十年普免漕糧及積年民欠災緩銀米

仁宗睿皇帝嘉慶元年蠲免地丁錢糧

二年豁免積年民借未完常社倉穀

泰州志

卷之九

賦役

三十五

四年普免乾隆六十年以前積欠銀米

已上蘇州府志

十年水蠲免地丁銀一萬四千四百六十兩零漕鳳

等米一萬四千七百三十四石零撫卹賑濟銀一

十五萬六千五百九十三兩零

十一年水蠲免地丁銀一萬三千九百二兩零漕鳳

等米一萬三千九百四十石零撫卹賑濟銀一十

五萬八千八十九兩零

十三年水蠲免地丁銀一萬四千九百五十四兩零

漕鳳等米一萬四千九百八十九石零撫卹賑濟

銀十五萬七千四百七十三兩零

十七年水蠲免地丁銀三百四十九兩零漕鳳等米
三百六十七石零

十九年旱蠲免地丁銀二千三百九十二兩零漕鳳
等米二千四百五十一石零賑濟銀一萬八千五
百八十二兩零

二十四年恭逢

萬壽恩免嘉慶九年至二十二年正耗民欠及災緩未完銀五
萬六千四百八十二兩零米五萬八千七百六十
七石零未完常社倉穀六千一百四十一石零

皇上道光六年水蠲免地丁銀一萬五千四百五十九兩零

泰州志

卷之九

賦役

三十六

漕鳳等米一萬五千三百九十七石零撫卹賑濟
銀十四萬四千三兩零

前明馬政

洪武初牧養俱屬監羣提督尋革歸有司管理永樂
六年始除判官一員專督其事本府設通判一員總
理又設行太僕寺官一員監察御史一員逐年印烙
本州之馬俱養于民間謂之孳牧匹人戶糧草減
半徵收本州田係水蕩去處不曾派養止於永樂宣
德年間坐派俱牧于民間謂之孳牧種馬有駉馬有
騾馬一駉四騾爲小羣十小羣爲大羣置長一人皆

上中戶人丁朋養擇一丁專養爲馬頭餘丁貼辦芻料天順前俱五丁朋養一匹成化十二年都御史牟鳳議行每匹駉馬三十丁騾馬五十丁宏治七年改每匹駉馬十丁騾馬十五丁朋養爲定制計歲科駒擇其尤者解之太僕俵以備用及軍騎操餘駒售價或以補種馬之缺 本州舊額馬二千四百五十匹牛九十四隻宣德九年額馬一千八百八十匹宏治十七年更造馬冊額編種駉騾馬八百五十匹駉一百七十二匹騾六百八十四匹人丁養馬八百五十匹駉一百七十匹每匹 十 騾六百八十四匹每

匹編十五丁免徵田糧 匹駉二匹每匹免糧田二百畝騾四匹每匹 三百畝 孳生馬駒每年一百一十四匹每匹 色銀十五兩後南京太僕寺卿儲燿奏 宣州 馬八百匹又嘉靖間印馬御史顧廷對奏 馬 半又添註同知朱懷幹奏請分豁人丁養馬 部 本州舊額牛種黃牛九十四隻後額養種牛五十六隻犍牛一十一隻母牛四十五隻正德十六年改編犍牛加作一十四隻母牛減作四十二隻每牛一隻人丁十丁萬厯間原額種駉騾馬四百二十八匹犍母種牛五

十六隻俱經變價每年徵變馬草料銀八百五十六兩解部每年派備用本折色馬一百七十一匹額徵四千五百一十四兩四錢原額種牛五十六隻奉例變價每年分派槩州條鞭銀內并河泊所支兌糧田內帶徵解府類解兵部交納馬場地七處共七十

八頃八十一畝八分

城南顏塔莊一處計地三十

一處計地三頃一十八畝城東馬家莊一處計地

二頃八十八畝甯家莊一處計地六頃六十三畝

五分單塘河莊一處計地六頃六十五畝釗家莊一處計

塘莊羣一處計地六頃六十五畝釗家莊羣一處計

地六頃二

舊設專以牧放種馬馬既變賣地許佃種

歲入租銀貯官宏治八年勒場地頃畝四至碑于馬

泰州志

卷之九

賦役

三十八

廠共計成熟田四十八頃二十一畝三分五釐內除報納民糧一十頃五十六畝八分五釐該納租銀九十四兩一錢零逐年開墾加增不等荒草地三十頃五十畝九分天啓二年奉旨變價將成熟田地上價以給邊需徵銀聽解其田已後准屬民田計畝辦糧不復納租走遞差馬五十匹每匹工食草料銀三十三兩八錢四分共銀一千六百九十二兩

遇閏每匹加銀

二兩八錢二分兵備副使熊尙文賦役成規載泰州原審馬四十七匹每匹工食草料銀二十五兩內撥十一匹協濟江東廣邵二驛實存三十六匹因軍門駐劄

州告增銀三十六兩併加添通州泰興如臯海門協濟馬十七匹幫助走差近奉詳允革去協濟影射之弊合將通泰如海四州縣協濟馬十七匹一併裁免其泰州協濟江都馬十一匹已於江都本縣麥銀徵抵聽事前馬撤回本州併原審馬三十六匹共工食草料銀一千六百九十二兩均攤派給馬五十匹每匹歲給銀三十三兩八錢四分 崇禎三年節裁驛站夫馬泰州差馬原額銀八百二十八兩除裁去一分六釐解京銀五百九兩五錢零應免編一分銀三百十八兩四錢零差夫銀二百兩除裁一分六釐解

泰州志

卷之九

賦役

三十九

京銀一百二十三兩零應免編一分銀七十六兩九錢零

國朝康熙八年州民王張陳等以勒輸馬草銀事懇諸官知揚州府事趙良相謂泰州無驛安得有馬凡向加派於民者悉與豁除具詳王孫驃所撰禁革馬蠹碑文中見藝文